

关于 2018 年度湖南省普通高校青年骨干教师 培养对象人选的公示

学校各有关单位:

根据湖南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 2018 年度湖南省普通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工作的通知》(湘教通〔2018〕356 号)文件要求,经学校学术评价与发展委员会审核评审,下列人员被评审遴选为湖南省普通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人选:

序号	单位	姓名	备注
1	马克思主义学院(毛泽东学院)	许善品	思政专任教师
2	碧泉书院	蒋 波	
3	商学院	朱 健	
4	公共管理学院	戴艳清	
5	法学院 知识产权学院	周青山	
6	数学与计算科学学院	易年余	
7	物理与光电工程学院	李红星	
8	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	王秀锋	
9	化工学院	王威燕	
10	环境与资源学院	许 银	

现将评审结果予以公示,如有异议,请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前以书面形式反馈到人事处人力资源管理科或纪委办、监察处办公室。书面反馈要签署真实姓名,不签署真实姓名的不予受理。

人事处

2018 年 9 月 21 日